

关于组织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学生网上评教活动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班级同学：

为不断提高课程教学效果，促进任课教师加强教学精力投入、提升教学水平，根据学校规定，现组织 2023-2024 学年第二学期学生评教活动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学生

全体在校本科学生。

二、评教时间

主体评教时间为第 15 周星期一至第 15 周星期五（6 月 3 日-7 日），对本学期当前已结束或即将结束教学的课程进行评教。

对本学期开设的其他少量课程（含实践性教学环节），将于学期末、下学期初再次组织相关同学评教，具体评教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评教方式

登录学校信息门户，点击进入“教务系统”。点选菜单“教学评价—学生评价”进入评教界面。在左侧点选上课教师及课程进行评价。

评价一门课程后，点击【提交】按钮，即完成本门课程评价信息的提交且不能更改。请特别注意：要对所有课程分别进行评价且全部【提交】后，才是完成评教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1. 请同学们持客观公正态度，在以上规定时间内完成评教。学校主管部门将遵行工作纪律，对全体同学提交的评教信息进行严格保密。

2. 为督促按时完成评教，系统将对未完成评教的同學限制后期选课和课程成绩查询。

3. 评教过程中若遇问题，请及时向负责老师咨询。联系电话：84404393。

请各学院按本通知事项切实组织好本单位学生评教活动。

特此通知。

